

# 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16日，建设单位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自主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建设地点位于杭州市拱墅区拱宸桥单元，小河公园东侧、京杭运河杭州主城区段西岸，距离北侧登云桥约385m，航道等级为V级。

环评批复项目建设内容为在小河油库老码头北侧改扩建1个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及相关附属工程。项目占水域面积约360平方米，码头使用岸线约83米，建设2个水上巴士泊位。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要求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由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2022年1月20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拱墅分局以杭环拱评批[2022]01号出具项目审批意见，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2023年4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目前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境保护设施已同步建成，环保治理设施达到设计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调查条件，于2023年8月启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814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30.89万元，占总投资的3.8%。

#### 4、验收范围

本次为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整体验收。验收内容为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及生态保护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对照环评报告、审批文件、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经对照《关

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生态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生态保护工程建设

本项目生态保护工程建设内容为驳岸修复（83m），与环评报告书及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要求基本一致。

施工期加强了对现状护岸的观测与保护，对护岸影响较小；工程区域不设置弃土场地，临时围堰、施工栈桥、施工平台等临时设施在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对区域生态影响很小。

####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

##### 1、废气

本项目已完善码头岸电系统，码头实际运营过程中以电动船舶为主，少量混动船舶，混动船舶启动时可采用电力推进，船舶废气排放量很小。

##### 2、废水

本码头不接收生活污水和船舶油污水。员工及游客生活污水依托后方小河公园现有公共设施；船舶生活污水由船舶输送至本工程下游约 300m 处的巴士船生活污水集中排放点进行接收、处理；码头不设油污水接收设施，船舶油污水由船舶至杭州鸦雀漾水上服务区进行接收、处理。

#####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停靠船舶产生的交通噪声。项目通过采取加强码头停靠船舶鸣笛管理，定期检查、维护船舶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等措施，减小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员工游客生活垃圾、及废橡胶护舷。生活垃圾依托小河公园垃圾桶收集，经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橡胶护舷暂未产生，产生后外售物资单位。

##### 5、遗产文物保护

本项目运营期建设单位加强护岸日常管理，定期养护，确保护岸的安全稳固。

本项目码头仅占用水域，不涉及浙江杭州石油公司小河油库建筑群（二级文物）的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

##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已编制应急预案，并配备围油栏、吸油毡等环境应急物资。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和环境质量调查结果

2023年9月4日~9月7日，浙江求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展了地表水、底泥、噪声等现场监测；2023年9月4日~9月12日，临安林环景观规划设计工作室对项目所在京杭大运河开展了水生生态环境现状监测；监测期间码头稳定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1、废气

本项目已完善码头岸电系统，码头实际运营过程中以电动船舶为主，少量混动船舶，混动船舶启动时可采用电力推进，船舶废气排放量很小。

###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小河公园设施解决，不进行监测。

###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码头北侧、南侧边界昼夜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a类标准要求。

###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员工游客生活垃圾、废橡胶护舷。生活垃圾依托小河公园垃圾桶收集，经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橡胶护舷暂未产生，产生后外售物资单位。

### 5、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436-2008），不对环境空气进行现状监测。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所在京杭大运河监测断面水质指标均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码头区前沿水域底泥中重金属八项及六价铬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相关筛选值。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敏感点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通过对京杭大运河2个调查断面（S1：青莎公园西侧；S2：王子街东侧，西湖文化广场西北方向）的水生生态调查结果可知，京杭大运河中浮游生物、底栖动物、鱼类生

态情况较环评时期未发生明显变化，京杭大运河生态环境较稳定。

项目施工期疏浚土方量 2158m<sup>3</sup>，委托杭州武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外运至江苏省宜兴市新庄街道东氿北路北侧鱼塘消纳处置；施工船舶油污水由杭州东江嘴疏浚工程有限公司安排接收；对大气、声环境影响能够通过管理得到有效控制以及减缓。施工期对水、气、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均可妥善处置，有合理去向。项目已预留生态补偿资金。

## 6、公众参与

验收期间本项目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方式开展了公众参与，由调查结果可知，公众对本工程的生态及环境保护工作总体较为满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及生态恢复措施，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和生态环境质量均符合相应标准，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分析范围之内。

## 六、验收结论

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在实施过程中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不存在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港口》及其他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调查报告。

2、切实落实生态补偿资金，定期进行码头前沿的维护性疏浚。

3、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规范落实验收报告的编制，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组签到单。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16日

## 小河公园配套码头工程（小河换乘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单

地点：杭州

时间：2023年9月16日

验收组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验收负责人 (建设单位)	徐金堂		市运河集团	中级	14758172926
专家	王勤		浙江环科	高工	13868158707
	徐嘉华		浙江环科	教授	13065723329
	周可如		浙江环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13758298321
验收参加人员	周经仁		市运河集团	工程师	1596858265
	俞		浙江省环科利投	高工	13958053466
	陈		浙江省环科利投	助工	13588197055
	张		浙江环实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791716727